

個人購車及購屋貸款增補條款契約書

一、立增補條款契約人 (以下簡稱立約人)，
於民國 年 月 日向 貴社借款新臺幣 元整，
由 保證。(其內容詳原借據)

二、立約人除願遵守原借據條款外，並同意將原借據增補如下：

(1)本借款契約如發生自用住宅借款債權，且有借款人分期清償，一期遲延給付，即喪失期限利益而視為全部到期之約定(即加速條款)，於借款人依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第一百五十一條提出協商請求之日，如其遲延履行本借款契約分期償還之期數未逾二期，且其於提出協商請求之同時，以書面提出願仍依本借款契約條件分期償還，其所積欠之本金、利息、違約金及相關費用，於剩餘年限案期平均攤還，另所積欠之本金，按原借款契約約定利率按期計付利息之債務清償方案，而作為協商之基礎者，貴社不得行使加速條款而實行其擔保物權人之權利。

(2)借款人如於剩餘年限依原契約條件正常履約顯有重大困難者，得向 貴社申請延長還款期限。經 貴社審核確有上開情事者，得於徵得保證人同意後，延長還款期限，惟最長不得超逾四年，另於延長之期限內，借款人仍應就本金部分依原契約約定利率計付利息。

(3)本條第一項所稱自用住宅，係指借款人所有，供自己及家屬居住使用之建築物。如有二戶以上住宅，應限於其中主要供居住使用者。所稱自用住宅借款債權，係指借款人為建造或購買自用住宅或為其改良所必要之資金，包括取得自用住宅基地或其使用權利之資金，以自用住宅設定擔保向 貴社借款而約定分期償還之債權。

(4)借款金額及交付方式

立約人向 貴社借款新臺幣 _____ 元整，貴社應依下列方式之一撥款，作為借款之交付：

1. 撥付立約人在 貴社開設之 _____ 存款第 _____ 號帳戶。

2. 撥付立約人指定之 _____ 存款第 _____ 號帳戶。

3. 按房屋買賣雙方出具之撥款委託書(如背頁)辦理撥付。

三、本項增補條款契約書未載明事項悉依原借據內容辦理。

此 致

有限責任澎湖第二信用合作社

立約人即 借 款 人： _____ (簽章)

保 證 人

立約人即 連帶保證人： _____ (簽章)

保 證 人

立約人即 連帶保證人： _____ (簽章)

保 證 人

立約人即 連帶保證人： _____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本契約書請併同借款憑證妥善保管)

房屋貸款撥款委託書

一、立委託書人_____（即借款人）提供座落於_____之房屋及其基地(持分)，於民國 年 月 日向貴社申請購屋貸款新臺幣_____元整。在貴社實際核准貸款金額範圍內，茲委託貴社於房屋產權移轉登記完竣及抵押權已設定予貴社，且房屋買賣契約訂有交屋保留款之情形下，依下列各項撥付方式之（ ）項辦理撥付，所衍生之各項費用概由立委託書人負擔。

(1) 將貴社實際核准之貸款金額悉數撥(匯)入房地出售人_____設於_____銀行_____分行存款第_____號帳號。

(2) 將貴社實際核准之貸款金額悉數撥(匯)入_____銀行_____分行存款第_____號履約保證/保管專戶。

(3) 於貴社實際核准之貸款金額範圍內，撥(匯)入_____銀行_____分行存款第_____號帳戶(還款專戶)，以清償房地出售人前順位抵押權所擔保之貸款，俟前順位抵押權塗銷貴社取得第一順位抵押權後，將剩餘款項悉數撥(匯)入_____銀行_____分行存款第_____號，房地出售人所開立或指定之履約保證/保管專戶。

(4) 其他撥付方式：_____。

二、本委託書經簽立交付貴社後，如有發生下列情事之一時，立委託書人得以書面通知貴社撤銷、解除或變更本撥款委託，並得請求貴社暫緩或停止撥付貸款予第一點約定之帳戶。

(1) 房屋有輻射鋼筋。

(2) 房屋有未經處理之海砂。

(3) 房屋有經修繕仍無法達到應有使用功能之重大瑕疵。

(4) 建物專有部分於賣方產權持有期間曾發生兇殺或自殺致死之情事。

(5) 其他約定之情事：_____。

三、款項依第一點約定方式撥付後，即視同立委託書人已合法受領，絕無任何異議，並保證按期繳付貴社本息，且立委託書人同意不得以有關房屋買賣所生任何糾紛而否認對貴社貸款之債務。

四、上開委託事項恐口說無憑，特立本撥款委託書為據。

此 致

有限責任澎湖第二信用合作社

立委託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房地出售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連帶保證人宣告書

台端_____先生/小姐，您作為債務人_____申請本社

_____放款之連帶保證人，有關您應注意之重要事項如下，特此告

知：

一、保證責任：債務人不履行債務時，您身為連帶保證人須代負完全清償責任。

二、保證範圍：包含主債務新臺幣_____元暨主債務利息、

遲延利息、違約金、損害賠償及其他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以上事項，本行_____已當面向您宣讀告知以證明您已知悉以開宣告書您如同意作為債務人貸款之連帶保證人，請您於宣告書末簽名及蓋章。本宣告書正本由本社留存，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由連帶保證人收執為憑。

連帶保證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